

富民县政协提案答复清单

富民县农业农村局		
关于对富民县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第114号提案的答复		
赵国相委员：		
关于大力发展富民县养羊产业的建议提案收悉，现就提案办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：		
办 理 结 果 清 单	建议一	关于成立乡村振兴发展领导小组，科学规范推动养羊产业发展的建议。
	当年完成事项	
	当年推动工作	
	明年待落实事项	
	不能采纳原因	根据昆明市畜牧业发展规划，我县定位是生猪、禽蛋生产基地，主要发展方向是生猪和禽蛋养殖，确保本县和昆明主城的肉蛋供给。另外，受财力和人力的限制，就目前现状，成立养羊领导小组（或专班）来专职专心专注专业发展养羊产业，还不完全具备条件。
	建议二	关于广泛进行市场调研，以企业为龙头，联农带农，发展一批养殖大户的建议。
	当年完成事项	坚持“一手抓疫病防治，一手抓畜牧生产发展”，结合我县实际，切实抓好引种、防疫、饲养、饲草种植、饲草加工等工作，确保肉羊养殖健康发展，目前，全县肉羊存栏54690只，其中养殖规模50只以上的养殖大户190余户，总体产供销平衡，养殖水平和养殖效益都处于中上水平。
	当年推动工作	

	明年待落实事项	
	不能采纳原因	
	建议三	关于以养羊产业促进二产、乡村旅游和健康产业发展的建议。
	当年完成事项	
	当年推动工作	
	明年待落实事项	
	不能采纳原因	目前各类动物疫病和动物卫生安全压力很大，还不具备政府倡导下的大规模发展，只能是业务部门监管下的企业尝试、探索活动。
附件清单：（现场协商照片、相关答复文件等）		
补充说明：对政协提案进行分解立项督办，明确责任领导、责任科室和责任人，要求承办科室、责任人认真研究提案内容，加强同政协委员的沟通，做好面商环节工作；拟定答复意见，经局领导班子审核后，报县政府分管领导审定后，正式答复委员，并做好相关资料收集整理工作。  富民县农业农村局 日期：2024年7月17日		
提案办理结果：B类 （A类为提案所提问题已经解决或部分解决；B类为提案所提问题列入计划逐步解决；C类为提案所提问题目前无法解决或留作参考。）		
联系人	赵国龙	联系电话 1351123

提案办理意见反馈表

承办单位填写	提案者 (领衔人)	赵国相		提案编号	(2024)114号		承办单位	农业局	
	面商领导	赵国龙							
	提案标题	关于大力发展富民养羊产业的建议							
	提案采纳 情况 (打 “√”)	全部采纳	部分采纳	解释说明		不能采纳			
			√						
提案落实 情况 (打 “√”)	已解决或部分解决 (A类)	列入计划逐步解决 (B类)		暂不能解决或留作参 考(C类)					
		√							
提案者填写	请在下面选项中打“√”								
	收到答复件日期	2024年6月13日							
	答复前听取提案者意 见(面商)方式	上门或 邀请前往	√	电话或 其他		未联系			
	办理(面商)人员态度	好	√	一般		差			
	答复是否针对 提案建议	针对	√	基本 针对		未针对			
	是否同意办理结果	同意	√	理解或 保留		不同意			
	对提案办理情况的 总体评价	满意	√	基本 满意		不满意			
	对提案办理的意见建议(不够书写请另附页): 无								
提案者 签名	赵国相			联系电话	139658				
		2024年6月13日							

说明: 1.此表由承办单位填写好后,随办理答复件送提案者(联名提案送领衔人)。2.提案者收到此表后,请填写妥返承办部门,由承办部门连同答复件报送县政协提案委(地址:永定街115号县政协提案委办公室,传真:68811325),归口抄报县委目督办(地址:环城南路362县委大楼310-1室,传真:68812766)或县政府目督办(地址:永定街88号县政府办公楼6楼副主任办公室,传真:68812001)。